香港添馬 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西翼二十二樓



Government Secretariat 22/F, West Wing,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, Hong Kong

本函檔號 Our Ref.: 來函檔號 Your Ref.: 電話號碼 Tel. No.: 2810 2087 傳真號碼 Fax No.: 2121 1468
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総書處 遠會事務部 羅英偉先生

羅先生:

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

2012年2月27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"昂坪360纜車在2011年12月及2012年1月發生的故障事件"

議員曾在上述會議討論昂坪 360 在去年 12 月和本年 1 月 發生的纜車事故及跟進工作,並要求提供補充資料。本署現提供 進一步資料如下,供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參閱:

- (a) 就李華明議員、劉慧卿議員 2 月 24 日作出的書面提問,由機電工程署(機電署)提供的資料見於附件 1。
- (b) 就昂坪 360 有限公司研究纜車車廂內設立對講系統 的可行性,該公司的回覆見附件 2。
- (c) 按既定事故通報機制,當纜車服務將會延遲或暫停 30分鐘或以上,昂坪360有限公司須於30分鐘內向 機電署、旅遊事務署、運輸署、消防處及警務處等 通報停駛事故,讓政府有關部門盡快得悉現場情況 並提供意見和協助。至於昂坪360纜車在發生緊急 事故時的救援安排,由消防處提供的資料見附件3。

有關纜車事故的調查報告,由於機電署仍在進行調查工作,因此報告尚未完成。待機電署完成調查後,我們會盡快提交報告予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參閱。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

(嚴吳志坤女士

志嚴 坤吳

代行)

2012年3月22日

副本送: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(工商及旅遊) (傳真: 2840 1621)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政務助理 (傳真: 2537 6720)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新聞秘書 (傳真: 2537 6720)

政府新聞處

(經辦人:首席新聞主任(工商及旅遊)) (傳真: 2234 9743)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高級行政主任 (傳真: 2537 6720)

機電工程署署長 (傳真: 2890 7493)

(經辦人:助理署長/氣體及一般法例 賴漢忠先生)

昂坪 360 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邵信明先生 (傳真: 2109 9179)

機電工程署就李華明議員、劉慧卿議員 2012年2月24日關於昂坪360纜車的函件作出的回覆

- 1. 關於昂坪 360 纜車 2011 年 12 月 8 日發生的事故,是由於昂坪站 內牽引纜滑輪內的襯片內部局部變形,顯示製造商原先建議的襯 片可接受厚度未足以防止故障發生,襯片因而未能及時更換。這 次事故反映襯片的維修指引有需要改善之處。昂坪 360 有限公司 (昂坪 360)已就襯片問題作出改善,收緊襯片磨損的容限,以防 類似事件再度發生。
- 2. 關於 2011 年 12 月 18 日發生的停駛事故,是由於維修人員於巡查時,發現東涌站內車廂運輸系統一小型軸承運作不暢順,需暫停運作及更換。至於軸承受損原因,究竟是因爲軸承質量不足,抑或是安裝時出現偏差,則不能肯定。雖然如此,爲了避免出現類似問題,昂坪 360 已更換全部同類型 12 組部件,並已檢討保養安排和縮短更換年期。

至於 2012 年 1 月 25 日機場島轉向站的滑輪軸承磨損的事故,與去年 12 月發生事故的機件無關,機電署現正進行獨立調查,以 找出滑輪軸承磨損的原因。

3. 2011 年 12 月 22 日發生的事故,是由於昂坪站內一車廂調距器出現故障,檢驗後發現該調距器的齒輪箱潤滑油份量偏低,相信是上一次在 12 月 13 日進行的定期檢查車距調節器時,未有留意到油量偏低的情況,事故可能與維修程序有關。機電署已於2011 年 12 月 23 日指示昂坪 360 全面檢討纜車的預防性保養。昂坪 360 亦已經爲維修人員安排重溫培訓課程,並提醒他們檢查車距調節器時要注意的事項。

機電工程署 2012年3月

昂坪 360 有限公司就車廂內設立對講系統的可行性 作出的回應

昂坪 360 有限公司(昂坪 360)聽取了公眾意見,認同事故應變安排有可改善之處,因此正積極檢討事故應變、與賓客的溝通機制、及纜車服務通知等安排,並會推行改善措施。

- 3. 經檢討後, 昂坪 360 認爲更有效改善與乘客溝通的措施 包括:
 - (a) 加設由控制中心發出到每個車廂的現場廣播,讓賓客在 事故時,即時獲得最新資訊;
 - (b) 每個車廂內現時已有展示昂坪 360 的緊急聯絡電話。昂坪 360 會委託熱線服務中心,事故發生時提供多條緊急熱線作支援,加速處理賓客的即時查詢;以及
 - (c) 加強培訓員工對事故應變的能力,更有效向乘客提供資訊及協助。

昂坪 360 有限公司 2012 年 3 月

消防處在昂坪 360 纜車發生緊急事故時的救援安排

纜車系統發生事故,除非當時被困乘客遇到急病或生命受到威脅,否則不一定要把乘客即時由高空送回地面。

- 2. 消防處接獲昂坪 360 有限公司(昂坪 360) 通知發生纜車事故後,首階段會派出就近消防人員和消防車到場了解情況和擔任聯絡工作。當証實有乘客遇到急病或生命受到威脅,消防處會增派消防人員、消防車和救護車到場,並聯同昂坪 360 及民眾安全服務隊採取聯合救援行動,如有需要會要求飛行服務隊協助。
- 3. 消防人員會視乎當時情況及環境,必要時會聯同昂坪 360、飛行服務隊及民眾安全服務隊執行拯救行動,利用針對性的拯 救法進入纜車車廂,將遇到緊急情況的乘客由車廂送回地面。拯救行 動方案如下:
 - 從指定鋼塔派出拯救吊車,將待救者送到拯救吊車並 送回鋼塔,然後利用鋼塔的樓梯設施將待救者送返地 面;或
 - 派出拯救人員登上鋼塔,沿牽引纜下降到待救者車廂頂部,進入車廂,並利用下降器、安全坐帶和安全繩索,將待救者從車廂直接送到地面。
- 4. 如有需要,飛行服務隊會將遇到緊急情況的乘客運送到就 近醫院。

消防處 2012年3月